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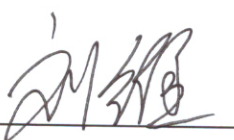
##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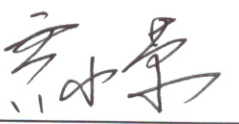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于2025年10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六次会议，就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查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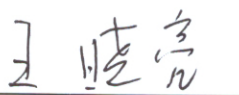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会计谨慎性、一致性原则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查意见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字:

 (刘 维)

 (贾小荣)

 (王晓亮)

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19 日